

惟实励新谋发展 深耕笃行踏征程

——《2025年甘肃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解读

甘肃省统计局 国家统计局甘肃调查总队

《2025年甘肃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如期发布,以丰富翔实的数据全面客观地展现了过去一年甘肃经济社会发展各领域取得的成就和进步。2025年,在省委、省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全省上下致力建设“七地一屏一通道”,顶压前行、迎难而上,全省经济总量持续扩大,发展动能向新向好,民生保障扎实有力,高质量发展步履坚实,实现“十四五”圆满收官。

一、经济底盘稳中加固,产业基础不断夯实

2025年,全省地区生产总值达到1.37万亿元,比上年增长5.8%,增速比全国高0.8个百分点,自2022年以来持续高于全国平均水平;“十四五”时期连续跨越1万亿元、1.1万亿元、1.2万亿元和1.3万亿元四个千亿级台阶,实现历史性突破。人均发展水平取得新进步,人均地区生产总值达到5.6万元,比上年增长6.2%。

农业发展质效稳步提升。坚持农业现代化发展方向,聚力建设全国现代农业特色农业先行基地,做强“牛羊菜果薯药粮种”富民产业,做足“农头工尾、粮头食尾、畜头肉尾”文章,做优“甘味”品牌,农业农村经济持续向好。全年全省第一产业增加值比上年增长5.5%,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为12.6%。粮食生产稳中有增,粮食产量首次突破1300万吨大关,达到1309.3万吨。经济作物增势良好,蔬菜、中药材、园林水果产量保持较快增长,中药材、高原夏菜及玉米制种、马铃薯原种产量稳居全国第1位。畜牧业稳定发展,生猪、牛、羊、家禽出栏全面增长,牛奶、鸡蛋产量两位数增长。

工业经济“压舱石”作用显著。坚持工业强省、产业兴省不动摇,积极推进新型工业化,加力强龙头、补链条、聚集群,全力建设全国区域性现代制造业基地和东中部产业向西转移重要承接地,全省工业规模效益稳步扩张,转型升级积极推进,产业结构逐步优化,工业核心支撑作用更加凸显。全年全省工业增加值比上年增长8.7%,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达36.1%。其中,规模以上

工业增加值增长9.5%,增速高于全国3.6个百分点,连续4年高于全国。重点行业贡献突出,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业增加值分别增长19.5%、18.5%,对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增长的贡献率合计达69.8%。重点产品产量快速增长,黄金、铅、铜、镍产量分别增长42.2%、17.3%、16.9%和6.8%,发电量增长14%。

服务业持续平稳较快发展。坚持将服务业发展作为推动经济转型升级的关键抓手,持续引入增量、扩大总量、提升质量,加快构建优质高效的服务业新体系。全年全省服务业增加值比上年增长5.3%,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达51.4%。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增加值分别增长19.2%、15.6%、7.7%和6.4%。铁路、公路、航空货运量均呈现增长态势,铁路、航空客运量较快增长,兰州中川国际机场三期扩建工程全面投运,旅客吞吐量较上年提前21天突破1700万人次。

二、内需潜力不断释放, 外需持续快速增长

有效投资持续扩增。牢固树立“大抓项目、抓大项目”的鲜明导向,紧盯“两重”“两新”政策,在房地产市场持续下行的不利情况下,全力以赴推进项目建设,努力稳住投资基本盘,为全省高质量发展蓄能增效,全年全省扣除房地产开发投资后的项目投资比上年增长2.7%。基础设施投资增长14.5%,其

中,“三大高速公路新通道”和甘川新通道等传统基础设施项目加快推进,公路、铁路投资分别增长47.9%、28.8%,合计拉动全省投资增长5个百分点。特色农牧业产业集群加快培育,“三北”工程、高标准农田项目加速推进,农林牧渔业投资增长10.4%。

消费市场平稳增长。深入实施提振消费专项行动,持续加力扩围“以旧换新”政策,着力提振传统消费、激发新型消费、扩大服务消费、促进农村消费,加强多层次消费供给,消费潜力充分释放,全年全省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比上年增长2.5%。“以旧换新”相关商品销售向好,限额以上单位新能源汽车零售额比上年增长35.5%;通讯器材类、家用电器和音像器材类、家具类零售额分别增长39.1%、12%、19.9%。线上消费需求旺盛,全年实物商品网上零售额达397.1亿元,比上年增长36%;快递业务量首次突破5亿件大关,快递业务量和快递业务收入分别增长28.2%和10.1%。旅游市场亮点纷呈,接待游客5.02亿人次,实现旅游花费4036万元,分别增长11.3%、16.9%。

对外贸易增势强劲。坚持全方位扩大对外开放,发挥区位优势,着力做大做强开放型经济规模,外向型经济发展水平大幅提升。全年全省进出口总值达711.7亿元,创历史新高,其中出口比上年增长44.5%,增速居全国第1位。全年对共建“一带一路”国家进出口增长6.6%,占全省进出口总值的比重达70.5%。出口商品质量明显提升,全年高技术产品出口21.3亿元,比上

年增长49.9%,其中以电动汽车、光伏产品、锂电池为代表的“新三样”产品出口增长7.3倍。

三、创新驱动风头正劲, 质量效益显著提升

科技创新活力迸发。持续加大财政科技支出力度,全年支出77.5亿元,比上年增长11.9%。全年技术合同成交额突破600亿元,增长6.4%,争取国家各类科研项目资金增长24.8%,省级登记科技成果3674项。成功获批2家国家“一带一路”联合实验室,实现“零”的突破。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加快推进,具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的医用重离子加速器装置打破国际垄断,累计治疗患者超2700例;全球唯一2兆瓦钍基熔盐堆实现堆内钍—铀转化,领跑核裂变能发展全新赛道。

新质生产力蓄势赋能。算力枢纽、信息网络等新型基础设施建设提速,互联网相关服务、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业投资分别增长37.2%和17.8%;实施“三化”改造项目304个,工业技改投资增长33.6%、居全国第3位。培育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322户。全年规模以上工业高技术产业增加值增长11%。

经营主体持续壮大。全年新设立经营主体28.09万户,其中新设立企业7.96万户。招商引资成效显著,全年新建、续建招商引资项目达6531个,到位资金9050.8亿元,比上年增长22.6%,引进三个“500强”企业、上市公司和国家级专精特新企

五、民生福祉不断增进, 人民生活持续改善

居民生活水平不断提高。大力实施就业优先战略,就业形势总体稳定,全年全省城镇新增就业31.7万人、输转城乡富余劳动力515.3万人,均超额完成年度目标,城镇调查失业率保持稳定。物价运行平稳有序,全省扣除食品和能源价格的核心CPI上涨0.5%。居民收入稳步增加,全省全体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比上年增加6.1%,比全国高1.1个百分点。城镇、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增长4.9%、6.3%,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之比比上年缩小0.04。

民生保障有力有效。全力保障民生领域支出,全年财政民生支出3883.6亿元,占全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比重达79.2%,办成了一批群众急难愁盼、可感可及的民生实事。社会保障网不断扩大,年末全省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人数和失业保险人数比上年分别增加6.33万人和3.07万人。

社会事业全面进步。成功创建新时代振兴中西部高等教育改革先行“三区一院”,升格设置8所本科院校,实现高校设置市州全覆盖。全年全省研究生教育、普通本专科、普通高中招生数均比上年明显增加,公办普通高中升学率达78.67%,居全国前列。文体事业稳步发展,全年规模以上文化及相关产业营业收入240亿元,比上年增长8.2%;体育场馆数量比上年增长5%,人均体育场地面积增长4.9%。医疗卫生服务体系持续完善,全省卫生技术人员比上年增长4.2%,总诊疗人次增长9.4%。

能源体系绿色转型。加快构建新型能源体系,推动能源生产向绿色低碳转型。年末全省新能源装机总量突破8000万千瓦,比上年末新增1605万千瓦,占全省装机总量的比重达64.6%。全年规模以上工业新能源发电量增长11.4%,其中风力发电、太阳能发电分别增长15.5%、4.4%。全年外送电量突破800亿千瓦时,达到808.9亿千瓦时,比上年增长44.8%。绿色算力快速崛起,庆阳数据中心集群算力规模达到11.4万P。能源利用效率进一步提升,全省规模以上工业单位增加值能耗比上年下降3.6%。

生态环境持续改善。深入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系统强化生态环境保护。全年全省14个市州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达93.5%,比上年提高0.8个百分点;地表水国控断面水质优良比例达97.3%。

总的来看,2025年全省经济保持了稳中向好的发展态势。也要看到,当前我省投资下行压力较大,消费活力不足,发展不充分的问题依然突出,“三个不平衡”尚未得到根本缓解。下一步,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抢抓机遇、放大优势,乘势而上、顺势而为,推动全省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确保“十五五”开好局、起好步。

2025年甘肃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

(接5版)

九、居民收入消费和社会保障

全年全省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28224元,比上年增长6.1%。按常住地分,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43910元,增长4.9%;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5001元,增长6.3%。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比值为2.93,比上年缩小0.04。

全年全省居民人均消费支出20781元,比上年增长4.8%。按常住地分,城镇居民人均消费支出29052元,增长3.7%;农村居民人均消费支出13808元,增长5.3%。全省居民恩格尔系数为29.4%,其中城镇为28.4%,农村为31.2%。

表10 2025年甘肃省居民人均收支情况

指标	全体居民		城镇		农村	
	绝对数(元)	比上年增长(%)	绝对数(元)	比上年增长(%)	绝对数(元)	比上年增长(%)
可支配收入	28224	6.1	43910	4.9	15001	6.3
工资性收入	16321	6.9	30369	5.7	4478	6.6
经营净收入	4798	5.2	3119	6.3	6213	5.4
财产净收入	1532	3.9	3105	2.2	206	7.9
转移净收入	5573	4.9	7317	2.6	4103	7.5
生活消费支出	20781	4.8	29052	3.7	13808	5.3
食品烟酒	6111	3.6	8247	2.5	4311	4.3
衣着	1325	4.8	1999	4.4	756	3.8
居住	4113	4.0	5863	2.4	2638	5.5
生活用品及服务	1132	9.1	1623	9.4	717	7.1
交通通信	3049	5.4	4349	3.9	1953	6.8
教育文化娱乐	2429	7.7	3493	8.0	1532	5.6
医疗保健	2096	0.9	2610	-2.8	1663	5.4
其他用品及服务	526	16.8	868	18.9	238	7.9

年末全省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人数551.28万人,比上年末增加6.33万人。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人数1365.02万人,减少5.64万人。参加失业保险人数217.95万人,增加3.07万人。参加工伤保险人数306.69万人,增加4.33万人。年末全省共有25.28万人享受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156.33万人享受农村居民最低生活保障,10.47万人享受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年末全省共有各类提供住宿的民政服务机构409个,其中养老机构337个,儿童福利和救助保护机构24个。民政服务床位4.05万张,其中养老服务床位3.44万张,儿童福利和救助保护机构床位0.25万张。

十、科学技术和教育

全省共有国家重点实验室14个,国家发展改革委认定的企业技术中心22家。全年登记省级科技成果3674项,其中,基础理论1230项,应用技术类成果2361项,软科学83项。专利授权量14856件,比上年下降31.2%,其中发明专利授权量

3738件,下降5.0%。有效发明专利20495件,每万人发明专利拥有量8.34件。技术合同成交金额600.9亿元,增长6.4%。

全年研究生教育招生2.44万人,在学研究生7.19万人,毕业生2.02万人。普通本专科招生20.6万人,在校生67.97万人,毕业生18.94万人。中等职业教育招生4.05万人,在校生11.13万人,毕业生4.94万人。普通高中招生23.95万人,在校生63.58万人,毕业生17.78万人。初中招生34.33万人,在校生100.92万人,毕业生31.86万人。普通小学招生29.4万人,在校生195.84万人,毕业生34.59万人。特殊教育(不含随班就读残疾学生)招生0.06万人,在校生0.42万人。幼儿园在园幼儿66.99万人。

十一、文化旅游、卫生健康和体育

年末全省文化和旅游部门所属艺术表演团体62个。全省共有公共图书馆104个,总流通1417万人次;文化馆106个。年末全省广播电视节目综合人口覆盖率99.53%,比上年末提高0.02个百分点;电视节目综合人口覆盖率99.60%,提高0.02个百分点。全年全省规模以上文化及相关产业营业收入240亿元,比上年增长8.2%。

全年共接待国内游客5.02亿人次,比上年增长11.3%;实现旅游花费4036亿元,增长16.9%。接待入境游客39.39万人次,增长60.8%。其中,接待外国游客19.94万人次,增长56.5%;接待港澳台同胞19.45万人次,增长65.4%。国际旅游外汇收入1.77亿美元,增长80.3%。旅游人均花费804元,比上年增长39元。

年末全省共有医疗卫生机构26765个。其中医院744个,医院中有公立医院282个,民营医院462个;基层医疗卫生机构25695个,其中卫生院1324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840个,门诊部(所)7393个,村卫生室16138个;专业公共卫生机构(不含卫生监督所、中心)281个,其中疾病预防控制中心105个。卫生技术人员25.08万人,其中执业医师和执业助理医师9.51万人,注册护士11.17万人。医疗卫生机构床位20.48万张,其中医院15.49万张,基层医疗卫生机构3.98万张。全年总诊疗人次14413.46万人次,出院人数594.77万人。

全省共有体育场地10.52万个,体育场地面积6291.67万平方米,人均体育场地面积2.55平方米。全年体育获得各类奖牌91枚,其中金牌31枚。

十二、资源、环境和应急管理

全年全省总用水量117.48亿立方米,比上年增长0.2%。其中,生活用水量10.37亿立方米,下降2.4%;工业用水量7.0亿立方米,增长9.4%;农业用水量90.57亿立方米,增长0.7%;生态用水量9.54亿立方米,下降7.2%。人均用水量481立方米,增长0.8%。

全省共有自然保护区55个,其中国家级自然保护区20个。国家地质公园12个,省级地质公园24个。

全年全省规模以上工业能源消费量6049.1万吨标准煤,比上年增长1.4%。六大高耗能行业能源消费量5571.5万吨标准煤,增长0.9%。

省内74个地表水监测断面中,达到或优于Ⅲ类断面比例为97.3%。全年全省14个市州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为93.5%(剔除沙尘天气影响),比上年提高0.8个百分点。14

个市州城市区域声环境评价(昼间)总体较好,嘉峪关市、武威市区域声环境质量等级为一级,兰州市、金昌市、白银市、张掖市、平凉市、酒泉市、庆阳市、定西市、临夏州、甘南州区域声环境质量等级为二级,天水市、陇南市区域声环境质量等级为三级。

全年全省平均气温为9.4℃,比上年下降0.3℃。年日照小时数2366.1小时,比上年增加67.6小时。年降水量475.6毫米,比上年增加40.9毫米。全省气象雷达观测站21个,卫星云图接收站21个。

全省共有地震台站(点)2063个,其中,有人值守的地震监测台站20个,无人值守的地震监测台站(点)2043个。

全年农作物受灾面积9.9万公顷,比上年下降13.9%;农作物成灾面积4.7万公顷,下降0.9%。全年实际发生地质灾害44起,造成直接经济损失5618.05万元,增长5.45%。

全年共发生各类生产安全事故455起,比上年下降21.3%;死亡377人,下降21.5%;受伤268人,下降22.1%;直接经济损失9292.61万元,下降22.9%。亿元地区生产总值生产安全事故死亡人数为0.0275人,下降23.6%;工矿商贸企业就业人员10万人生产安全事故死亡人数1.06人,下降20.9%;煤矿百万吨死亡人数0.18人,增长260%;十二类营运车辆道路交通事故万车死亡人数9.82人,下降18.8%。

注:

1.本公报各项数据均为初步统计数,正式数据以《甘肃统计年鉴2026》为准。部分数据因四舍五入的原因,存在总计与分项合计不等的情况。

2.地区生产总值、三次产业及相关行业增加值和人均地区生产总值绝对数按现价计算,增长速度按不变价格计算。根据第五次全国人口普查结果,并同步实施城镇居民自有住房服务核算方法改革,对地区生产总值、三次产业及相关行业增加值等历史数据(包括图1、图2、图3)进行了修订。

3.2025年末,0—14岁(含不满15周岁)人口为423万人,15—59岁(含不满60周岁)人口为1505万人。

4.农产品生产者价格是指农产品生产者第一手出售其产品时实际获得的单位产品价格。

5.主要工业产品产量中原煤、发电量包括规模以上和规模以上以下工业企业产量,增速按可比口径计算。火力发电量及装机容量包含生物质。

6.规模以上工业企业财务指标增速及变化按可比口径计算。

7.规模以上服务业统计范围包括:年营业收入2000万元及以上的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卫生行业法人单位;年营业收入1000万元及以上的房地产业(不含房地产开发经营)、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教育行业法人单位;以及年营业收入500万元及以上的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社会工作行业法人单位。2025年规模以上服务业企业财务指标增速按可比口径计算。

8.邮政业务总量按2020年不变价格计算。

9.电信业务总量按上年不变价格计算。

10.网上零售额是指通过公共网络交易平台(主要从事实物商品交易的网上平台,包括自建网站和第三方平台)实现的商品和服务零售额,2025年增速按可比口径计算。

11.外贸进出口为初步数据,最终数据以国家海关总署核定数据为准。

12.基础设施投资包括铁路运输业、道路运输业、水上运输业、航空运输业、管道运输业、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业、邮政业、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业、互联网和相关服务业、水利管理业、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公共设施管理业投资。

13.民间投资是指具有集体、私营、个人性质的内资调查单位以及由其控股(包括绝对控股和相对控股)的调查单位在国内建造或购置固定资产投资。

14.社会领域投资包括教育、卫生和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投资。

15.社会融资规模增量是指一定时期内实体经济从金融体系获得的资金总额。

16.原保险保费收入是指保险企业确认的原保险合同保费收入。

17.民政服务床位除收养性机构外,还包括救助类机构、社区类机构的床位。

18.社会保障数据为快报数,最终数据以决算数为准。

19.体育场地统计范围不包括军队、铁路系统所属体育场地,数据为截至2025年年底。

20.卫生健康数据为初步数据,最终数据以省卫生健康委公布的《甘肃省卫生健康统计公报》数据为准。

21.用水量数据均为初步测算数,最终数据以省水利厅发布的水资源公报为准。

22.工矿商贸企业就业人员10万人生产安全事故死亡人数数据是以《甘肃统计年鉴2025》中2024年全省二、三产业就业人数为基数。

23.公共图书馆总流通人次为初步数据,最终数据以国家文化和旅游部门核定数据为准。

24.旅游相关数据为国家核定数。

资料来源:

本公报中城镇新增就业人员、社会保障数据来自甘肃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发电装机容量数据来自国网甘肃省电力公司;财政数据来自甘肃省财政厅;进出口数据来自兰州海关;利用外资数据来自甘肃省商务厅;交通运输数据来自甘肃省交通运输厅、甘肃省公安厅交警总队、中国铁路兰州局集团有限公司、甘肃省民航机场集团、东航甘肃分公司;邮政数据来自甘肃省邮政管理局;通信数据来自甘肃省通信管理局;旅游数据来自甘肃省文化和旅游厅;金融数据来自中国人民银行甘肃省分行;保险数据来自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甘肃监管局;证券数据来自中国证监会甘肃监管局;医疗保障、生育保险数据来自甘肃省医疗保障局;城乡低保、农村特困人员救助供养、社会服务数据来自甘肃省民政厅;科技数据除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数据来自甘肃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外,其他科技数据来自甘肃省科技厅;专利数据来自甘肃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知识产权局);广播、电视数据来自甘肃省广播电视局;卫生数据来自甘肃省卫生健康委员会;体育数据来自甘肃省体育局;用水量数据来自甘肃省水利厅;安全生产数据来自甘肃省应急管理厅;自然保护区、地质公园数据来自甘肃省林业和草原局;环境监测数据来自甘肃省生态环境厅;地质灾害数据来自甘肃省自然资源厅;气象数据来自甘肃省气象局;地震数据来自甘肃省地震局;煤矿百万吨死亡人数来自国家矿山安全监察局甘肃局;十二类营运车辆数量来自甘肃省公安厅交通管理局。